

##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4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04月26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会人数为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铃木孝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4、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的，既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出具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 **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监事铃木孝则回避表决）。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定价公允；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10、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董小平、尹毓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04月27日

附件：

**董小平女士**，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12月至今，历任杭州热磁财务课主管、财务部部长、财务本部本部长、投资部部长、法务部部长、战略投资本部本部长、副总经理；1995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上海申和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杭州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宁夏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浙江盾源聚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美国盾源董事。

董小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任职，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尹毓女士**，公司监事，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财会专业，学士学历。2000年7月至2009年1月，曾任市建设投资公司员工；2009年1月至2011年5月，曾任铜陵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员工；2011年5月至2013年5月，曾任铜陵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主管；2011年5月至今，历任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主管、投资一部部长；2013年5月至今，历任铜陵天源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部长、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铜陵科讯金服南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至今，任铜陵铜冠优创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5月至今，任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尹毓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

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